

李柯克谐趣作品集

欢笑与泪水交融的幽默人生

(代译序)

让你欢笑过的人，往往令你在失意时怀想；让你哭泣过的人，常常令你在得意时难忘；而让你既笑过又哭过的人，你可能一辈子都难以将他或她遗忘。译完幽默大师李柯克的作品之后，我坚信他就是这样一个可能令人一辈子难忘的人，因为他有时让你欢声大笑，有时让你悲从中来，而有时却又让你哭笑不得。

读李柯克的作品，忍俊不禁甚至捧腹大笑之后，我们常常会感到某种难以言传的酸楚，忍不住要掩卷沉思一番，直到有所感悟才释然于心。原因何在呢？原因就在于，李柯克洞悉了生活自身所蕴含的喜剧性与悲剧性，以其作品实现了喜剧精神与悲剧意识的高度交融，让我们在笑看他人的悲欢的同时，也感受到了自身的悲哀——人们在快乐时常忘记自己的悲哀，而在悲哀时却又不知道生活其实不像诅咒的那么坏，其实这正是没有实现喜剧精神与悲剧意识相交融的表现。

泛泛而谈喜剧性与悲剧性，或者喜剧精神与悲剧意识的交融，也许不好理解。但看一看人生中悲哀与欢乐的变幻，看一看人生中的欢笑与悲泪的更迭，我们就会对此有更真切的认识。生活有时多像一场玩笑啊！理想是一回事，现实却是另一回事；不少人说的是一套，做的却是另一套；有时你好心做好事，做出来的却是一件坏事；或者，有时你为倒霉的人生际遇苦恼万分，可到头来却发

现正是那种不幸使你因祸得福!

诸如此类的变幻与反差,其实就蕴含了人生的喜剧性与悲剧性。其中难道没有可悲、可乐、可泣或可笑之处吗?你期望天上掉馅饼,而砸下来的却是石头,这时人生的尴尬与苦恼就出现了;你陷入山穷水尽的困境,突然却出现了柳暗花明,这时人生的惊奇与欢乐就出现了。这样的情景足以触动我们脆弱的神经,我们怎能不为之动容呢?诸如此类的变幻与反差,恰好是很多作家乐于挖掘的幽默题材,李柯克便是一位乐于这样挖掘的作家。

斯蒂芬·李柯克(1869—1944)出生于英国,后移民加拿大,是加拿大著名的作家、经济学家。很多人在谈论英语文学尤其是幽默文学时,常把他和狄更斯、马克·吐温等相提并论。他一生写过近四十本书,早在一九一二年时,英国的《泰晤士报》就已开始称他为幽默大师了。我国现代著名作家林语堂早年著专文论幽默,也曾特意提到李柯克,称他是“现代的一位大家”,是加拿大幽默文学的代表。他的主要作品有《文学上的失误》(1910)、《打油小说集》(1911)、《小镇艳阳录》(1912)、《阔佬的牧歌式历险》(1914)、《愚行续话》(1916)、《狂乱小说集》(1918)等。

李柯克挖掘幽默素材的本领的确令人叹服,从其经典短篇《我的金融生涯》可略窥一斑:一个小人物长了点工资,怯生生地去银行存款。经理误以为他是望族后裔,对他礼遇有加。可后来发现他不过是一个穷酸汉,只是想开个户头存五十块钱,经理马上就变了脸,在挖苦与嘲笑的羞辱下,小人物更加紧张尴尬,乱中出错,一错再错。最后,为了自己可怜的尊严,他一气之下把刚存的钱全部取了出来。从此他再也不和银行打交道,他的一只旧袜子成了他的银行。

谁没有过尴尬时刻呢?现实中嫌贫爱富的势利鬼有多少啊!小人物的行为的确有点可笑,但他感受到的屈辱与辛酸,不是和我

们曾经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感受过的一样吗？想到这一点，大多数没有麻木的人都会别有一番滋味在心头。李柯克在一千多字的有限篇幅里，既饱含同情地展现了小人物的尴尬、痛苦与无奈，又不动声色地针砭了世态的炎凉。

读上李柯克的几篇作品，我们就不难发现，他的幽默不同于一般的插科打诨，更不同于小人的幸灾乐祸。可以说，李柯克的幽默是深刻的幽默，甚至是严肃的幽默，因为他是怀着对人类苦难的深切同情和对人性弱点的批判精神进行幽默创作的。看看他的《我的幽默观》的最后一段，我们对他的创作，对幽默与人生，也许会有更深入的理解：

它（幽默）深深地植根在生活本身的深层反差之中：我们的期待是一回事，而实际结果却完全是另一回事。今天的渴望和焦虑令我们寝食难安，而明天它们却已化为乌有，足可付诸一笑。无论火烧火燎的痛苦，还是如切如割的悲伤，在日后的回顾中都会变为往事温柔。回首往日历程，悲欢离合历历在目，而我们已安然度过，于是我们会热泪涟涟地露出微笑，有如年迈的老人悲欣交集地回忆起儿时怒气冲冲的争吵。由此可见，从更广的意义上说，幽默是夹杂着悲天悯人之情的，直至两者浑然合一。历代的幽默都体现了泪水与欢笑交融的传统，而这正是我们人类的命运。

显然，在李柯克看来，真正的幽默具有抚慰心灵忧伤、净化甚至提升人类精神的作用。他的看法很有见地。既然再大的痛苦到最后都能化为往事温柔，那我们还有什么可在乎的呢？这样的幽默观，的确能使人顿时豁然开朗。在笔者看来，幽默除了如李柯克所说是一种精神复原汤，还是一种闯荡世界的有效工具或有力武器。作为工具，它能改良你的交际环境；作为武器，它可能使暴君都对你无可奈何。博大的悲悯情怀和高超的幽默技巧，使李柯克

的幽默作品闪烁出异样的光芒，不妨再看上两两眼：

在《白手起家的人》里，两个阔佬攀比过去的苦难，都说自己吃过的猪食绝对比对方多，可最后两人却是在美味佳肴中找到了共同语言。幽默至极，同时又不动声色地鞭挞了阔佬们的虚伪可笑。在《A、B和C——数学中的人性成分》里，数学应用题中的A、B和C，被巧妙地写成了大活人。他们何止是在干活比赛，简直是在用血肉证明“丛林法则”的数学式残酷。而在《琼斯先生的悲剧》里，琼斯出于礼貌不愿说谎，最后竟因过于诚实而死于尴尬与绝望！读后让人不禁感叹：在文明的发展过程中，人类能保留几分真诚的野蛮多好啊！

从李柯克去世至今六十多年来，他的作品产生了广泛的世界影响，被译成多国文字，一版再版。这说明幽默是没有国界的，也是超越意识形态的。当然，这也说明了李柯克的作品魅力。他的一位热爱者说：“我喜欢李柯克的所有作品。在一串珍珠之中，你怎么说得出哪一颗最好呢？”无疑，这种魅力取决于众多因素，在此要特别提一提的，是李柯克高超的艺术表现手法和技巧，概述如下：

一、用漫画化的形象和行为描写刻画人物。

比如在《怎样成为百万富翁》里，一个阔佬是这样的尊容：“他极其富有，脸相活像一条土狼，在他们那类人中是出类拔萃的。”一个贪婪、凶狠的形象立即跃然纸上了。又如在《家庭女教师杰楚德》中，罗纳德爵士的形象同样令人捧腹，瞧——“他那张表明身世的贵族气十足的脸长长的，而他所骑的那匹马的脸甚至比他的更长。”而当他与父亲发生冲突时，“他猛冲出书房，纵上自己的马，朝四面八方狂奔而去。”好一个“四面八方”，狂乱之态无以复加！

二、通过妙趣横生的对话创造喜剧效果。

如在《白手起家的人》里，一个阔佬说：“我早上吃的是别人准

备从后门泼出动的一点冷粥，或是我去车马店讨来的一点他们准备用来喂猪的糠渣。我敢说我吃过的猪食多得多——”另一个阔佬一听暴跳如雷，他捶着桌子咆哮道：“我告诉你，猪食绝对更适合我——”看了这样的对话，我们笑到喷饭有什么奇怪呢？又如在《典型小说家采访记》里，小说家向别人介绍自己的写作方法，说：“在猪中间静静地坐上半个小时至少能为我提供一个主要人物。”

三、以天真烂漫的笔调营造幽默氛围。

如在《家庭女教师杰楚德》里，叙述者是这样描述大家对杰楚德的喜爱的：“大园丁常在她起床之前抱一大束美丽的玫瑰送到她的房间，二园丁则给她送来一大把刚长出来的菜花，三园丁送的是一株老芦笋，连第十和第十一个园丁都给她送来了一枝饲料甜菜或是一捆干草……连那些不会说话的动物都好像在向她表达一切尽在不言中的倾慕。白嘴鸦们一声不吭地在她肩上栖息，附近的每一条狗都默默地跟着她。”读到这种童趣十足的文字，我们仿佛进入了童话之乡、幽默之乡。

四、利用出人意外的情节或结局构成喜剧冲突。

所谓出人意外，也就是说愿望和现实之间存在巨大反差，这是构成喜剧冲突的一个必要条件。李柯克的确深谙此道，比如说，在《迷案催人狂》里，惊动英国首相和坎特伯雷大主教的大驾并让大侦探绞尽脑汁的所谓“沃腾堡王子案”，最后竟然出人意料地是因为一条小狗所致。又如在《根特城的“钻子”基多》里，两个恋人苦恋了那么久，爱得死去活来，最后终于见面了，居然却发生了那样的事情！

李柯克的作品有很多特色，涉及的面也相当广，恕不赘述。为了便于欣赏，笔者将入选的五十五篇作品分成了五类：《百味人生》（15篇）、《打油故事》（10篇）、《财富笑谈》（10篇）、《时尚趣语》（15篇）以及《笑典精华》（5篇）；外加一篇附文：《我的幽默观》。其中

《打油故事》原本就是一个单行本幽默故事集，在作者的创作中占有独特地位。该集的十篇作品既是妙趣横生的幽默佳作，又可以说是别具一格的文学评论。它们对当年西方文坛流行的骑士小说、感伤小说、侦探小说、乌托邦小说、社会小说、灵异小说、海洋小说等进行了巧妙的戏谑性模仿，既绘声绘色地讲述了一个个异想天开的谐趣故事，又不动声色地调侃了原型的种种缺陷。李柯克的睿智与幽默、喜剧精神与悲剧意识，以及批判精神与创新意识等，光是从此集便可以略窥一斑。

李柯克以其众多的作品表现了人生的尴尬、痛苦与悲哀，怀着悲天悯人之情嘲讽了人性的诸多弱点，在针砭社会不平等、不公正等弊端的同时，也向人类的同情心、仁爱精神等发出了笑的请柬。他那熔喜剧精神与悲剧意识于一炉的幽默，既引人发笑，予人以莫大的欢乐，又发人深省，予人以深刻的启迪，可谓达到了“欢笑与泪水交融”的极高境界，他在幽默艺术上的辉煌成就以及他的人格魅力，为他赢得了全世界无数读者的衷心爱戴。有人甚至曾把他尊为圣者，称他为“圣李柯克——活生生的笑的博士”。为了纪念这位幽默大师，加拿大李柯克研究会于一九四六年便设立了李柯克幽默奖，每年授予加拿大最优秀的幽默作品的作者。如今人们谈论加拿大文学，首先提到或谈得最多的作家之一就是李柯克。难怪很多加拿大人常常自豪地说：“英国有狄更斯，美国有马克·吐温，我们加拿大有李柯克。”还有什么赞美比这个更好呢？

莫雅平

二〇〇六年六月于桂林

百

味

人

生

生活有时多么像一场玩笑：有时我们满怀善意去做好事，结果做出来的却是一件坏事；有时我们期盼天上掉下馅饼，结果砸在头上的却偏偏是石头；我们满以为礼多人不怪，可有时却发现多几分无礼反而更仁慈；我们常常为某次错误的人生选择遗憾不已，可到头来却发现正是那种遗憾成全了我们。诸如此类的人生反差何其常见，它们使我们有时想哭，有时想笑，有时则哭笑不得。在本辑的十五篇小品中，李柯克讲述了一个个让人忍俊不禁又让人悲从中来的故事，通过挖掘人生的反差和人性的弱点，向我们展现了生活自身所蕴含的喜剧性与悲剧性，为我们创造了一种“欢笑与泪水交融”的幽默境界。

借 火 柴

你或许以为在大街上向人借火柴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儿。但任何一个曾在街上向人借过火柴的人，都会向你保证那决不是件容易事儿，而且在听了几天前的傍晚的经历之后，他们还会赌咒说我所讲的事儿绝对千真万确。

那天傍晚我站在一条街的拐角，手里拿着一支雪茄想点燃抽一抽，可是身上没带火柴。我便在那儿等着，直到有一个体面的普通汉子走了过来。于是我说：

“劳驾，先生，请您借根火柴给我使使好吗？”

“一根火柴？”他说，“噢，当然可以。”然后他解开大衣的扣子，把手伸进马甲口袋里摸索起来。“我记得我是有一根的，”他继续摸索，“而且我几乎可以发誓它是在下面的口袋里——噢，别急，话虽这么说，但我想也有可能是在上面的口袋里——请等一等，待我把这些小包先放到人行道上。”

“噢，不用麻烦了，”我说，“这没什么大不了的。”

“噢，说不上麻烦，我一会儿就找出来了。我记得我是有一根在身上某个地方的。”——他一边说一边把手指伸进一个又一个口袋——“可是，你瞧，这不是我通常穿的那件马甲……”

我发现那汉子激动起来了。“好了，没什么的，”我郑重其事地说，“既然不是您通常穿的那件马甲——嗨，那您就不用麻烦了。”

“等一等，噢，等一等！”那汉子说，“我身上的某个地方是有那

么一根可恶的东西的。我猜一定是和我的表放在一起。不对呀，也不在这儿。等一等，我再摸摸大衣看。要是那个该死的裁缝会做一下就可伸进手去的口袋多好啊！”

现在他变得更加激动了。他已扔掉手杖，正在咬紧牙关摸索一个个口袋。“一定是我那该死的小儿子干的好事儿，”他用怨恨的声音说，“都怪他在我口袋里瞎折腾。妈的，回去我也许是该给他点好脸色！啊，我敢打赌，它是放在我的屁股口袋里。请你帮我把大衣的后边提起来一会儿，待我……”

“不用了，不用了，”我再一次郑重分辩说，“请别这么麻烦，那真没什么了不得的。我的确觉得您没有必要脱掉大衣，噢，请别把您的信件和东西那样扔在雪里，也别把您的口袋全部翻个底朝天！我请您，请您别踩在您的大衣上，也别把您那些小包给踩坏了。您用怨气冲天的声音抱怨和诅咒您的小儿子，我听了实在过意不去。别那样——请别那么狠劲地扯您的衣服。”

突然那汉子发出一阵狂喜的咕哝声，并且把他的手从大衣的衬里中抽了出来。

“我找到了，”他叫道，“给你！”然后他把它拿到了灯光下。

原来是一根牙签！

我一气之下抑制不住冲动，一把将他推倒在电车轮下，然后拔腿就跑。

我的金融生涯

一进银行我就慌了手脚。那些职员令我发慌；那些小窗口令我发慌；白花花的钞票令我发慌；那里的一切都令我发慌。

我去银行本来是想和它打打钱方面的交道，可是一踏进它的门槛，我就顿时变成了没头没脑的傻子。

我早就料到会这样的，可我的月薪加到了五十元，我觉得除了把它存入银行别无他法。

于是，我踉踉跄跄地进了银行，怯生生地朝四周张望那些职员。我心想，一个人要开户头的话，得先和银行经理谈谈。

我走到标有“会计”字样的小窗前。那个会计员是一个高个子的、冷冰冰的凶神。一看到他我就张皇失措。我的声音也阴沉兮兮的。

“我能见见经理吗？”我说，而且一本正经地补充道，“单独见。”我不知我为什么要说“单独见”。

“当然可以。”会计员说，然后就找经理去了。

经理是一个严肃沉稳的人。我紧紧抓着口袋里那已被捏成一团的五十六块钱。

“您就是经理吗？”我说。说实话，其实我并不怀疑这一点。

“是的。”他说。

“我能——”我说，“单独见您吗？”我本来不想再说“单独”二字，可是不说，意思好像也够明白的了。

经理警觉地看着我。他感到我有一个可怕的秘密要透露给他。

“上这儿来。”他说着，领我走向一间密室。他旋了一下插在锁里的钥匙。

“这里没人打扰我们，”他说，“坐吧。”

我们俩都坐了下来，他看着我，我看着他。我说不出话来。

“我猜您是平克顿^①的人吧？”他说。

他从我的神秘举止推测我是一名侦探。我知道他在想什么，这使我更不知所措了。

“不，不是平克顿。”我说，那口气像是在暗示我是从另一家可与之匹敌的侦探公司来的。

“说实话吧，”我继续说，好像我先前迫不得已说了谎似的，“我根本不是侦探。我来是想开一个户头。我想把我所有的钱都存入这个银行。”

经理松了一口气，但还是很严肃。现在他认定我不是大富豪罗斯查尔德男爵的公子，便是望族古尔德家族的后人。

“我想，是一大笔钱吧。”他说。

“相当大，”我低声说，“我想先存五十六块，以后每月定期存五十块。”

经理站了起来，把门打开了。他高声地招呼那个会计。

“蒙哥马利先生，”他不安好心地扯着嗓门叫道，“这位先生想开个户头，他想存五十六块钱。再见。”

我也站了起来。

密室的一边有一道大大的铁门敞开着。

“再见。”我说，随即踏进了那个保险库。

“出来。”经理冷冰冰地说道，叫我走另一条路出去。

① “平克顿”是美国十九世纪一家著名私人侦探所的名称。

我走到会计员的那个窗口下，把揉成一团的钱往他前边一丢，动作仓促而略带痉挛，好像我是在玩变戏法蒙人似的。

我的脸一片死白。

“给，”我说，“存上吧。”那口气好像在说：“咱们趁热打铁把这苦差事儿了结了吧。”

他拿了那笔钱，把它交给了另一个职员。

他叫我把存款数额写在一个条子上，还叫我在一个本子上签了名。我再也弄不清我在干什么了。银行在我的眼前摇晃。

“存好了吗？”我用呆滞、发颤的声音问道。

“存好了。”会计说。

“我想开张支票取钱。”

我的本意是想取出六块钱供眼前用。有个人从一个小窗户递给我一本支票本，另一个人开始告诉我怎么填写。银行里那些人大概都满以为我是一个有毛病的百万富翁吧。我在支票上写了一气，然后把它塞进去给了那个职员，他看了看。

“什么！你又想全部取出来？”他惊愕地问道。我这时才意识到，我本想写“六”却写了“五十六”。我现在已经完全乱套。我感到此事怎么也说不清了。所有的职员都停下笔来盯着我。

既然已如此狼狈，我索性就一不做，二不休了。

“是的，全部。”

“你想把你的钱全部取走？”

“一分不留。”

“你再也不存了吗？”那个职员惊讶地问道。

“再也不了。”

我突然产生一个莫名其妙的念头：或许他们会认为我填支票的时候被怠慢了，因此才改变了主意吧。我拼命装出自己是一个非常急躁、易于上火的人。

那个职员准备把钱付给我。

“你这钱怎么个拿法？”他问。

“什么？”

“你想要什么面值的？”

“噢——”我明白了他的意思，想都没想就回答说，“五十五十地给^①。”

他给了我一张五十的钞票。

“那六块呢？”他干巴巴地问道。

“给六块一张的^②。”我说。

他把那六块钱给了我，我冲出了银行。

那道大转门在我身后旋转的时候，我听见银行里爆出一阵哄堂大笑，简直要把天花板震塌了。自那次以后，我就再也不去银行存钱了。我把我的现金装在裤袋里，节余下来的钱则换成银币藏在一只袜子里。

① “我”总共只有五十六块钱，可答话的口气却像是有很多个“五十块”似的。原文的“五十”为复数。

② 此话又是“胡话”，因为钞票没有六块面值的。另外，原文的“六”也是复数形式，其含义如前注所言。

A、B 和 C

——数学中的人性成分

学算术的学生在掌握了四则运算并能得心应手地计算钱财和分数之后,接下来便会遇到大量被称为“应用题”的习题。这些应用题是一个略去结尾的冒险和若干的故事,尽管它们彼此之间颇多雷同之处,但其中还是不乏某种传奇色彩的。

应用题故事里的人物有三个,人们称他们为 A、B 和 C。习题一般是以下列形式出现的:

“A、B 和 C 一起干某项工作,A 一个小时所干的活儿相当于 B 两个小时干的活儿,或 C 四个小时干的活儿。问他们需要干多少个小时。”

或者是这样:

“A、B 和 C 一起受雇挖一条沟。A 一个小时完成的活儿,相当于 B 两个小时完成的,而 B 干活儿的速度又是 C 的两倍。问他们需要多长时间等等,等等。”

要不然就是这样:

“A 打赌说,他走路比 B 和 C 都要快。A 走半个小时的路程,B 要走一个小时,而 C 则走得更慢。问多远的距离,等等,等等。”

A、B 和 C 所从事的活动是多种多样的。在老式的算术课本里,他们满足于干“某一项工作”。不过这一表述让人觉得太含糊玄虚,另外或许还缺少点儿浪漫魅力。后来新的表述应运而生并

蔚然成风，他们所干的活儿也被描述得更为具体了，有竞走、挖沟、划船以及垒木头。有时候他们还合伙经商，所投资金额按老式的神秘说法是“若干”。不过他们最喜欢的还是运动项目。玩厌了竞走比赛的时候，A 会骑上一匹马或一辆借来的自行车，叫他那两个呆头呆脑的伙计徒步与他比赛。他们有时赛的是开火车；有时赛的是划船；有时还来点怀旧情调，弄几辆驿站马车来赛赛；还有时则充当水上能手，来点游泳比赛什么的。假如他们干的是实实在在的工作，那么他们乐意干的是各人往一个贮水池里抽水——其中有两个贮水池下面漏水，有一个则滴水不漏。当然，不漏的那个贮水池属于 A。赛竞走时 A 可以骑自行车，赛开火车时最好的火车属于他，赛游泳时他还有顺流游的特权。他们三个都嗜赌成癖，无论做什么都要打打赌什么的。A 总是赢家。

在算术书的开头几章里，他们的身份隐藏在约翰、威廉、亨利等名字后面，而且为分配石头弹子的事争论不休。在代数里他们经常被称为 X、Y、Z。但这些只不过是他们的教名而已，其实还是他们三个人。

你要是在做一页又一页应用题的过程中追踪过他们的历史，观看过他们在闲暇时间垒木头玩儿，见过他们气喘吁吁地往一个漏水的贮水池里疯狂灌水，那么他们就不再是几个干巴巴的符号了，而是变成了三个有血有肉的活人——有自己的情感、雄心和渴望，就像我们其他的人一样。让我们依次看看他们吧。

A 是一个血气方刚、性情暴躁的人，他精力旺盛，易于冲动，而且意志坚强。提出和 B 比干活的是他，提出打赌的是他，迫使其他人屈从的也是他，反正做什么都是他唱主角。他身强力壮，耐力也很强。众所周知，他曾连续走过四十八小时的路，还曾连续抽过九十六个小时的水。他的生活是充满艰辛和危险的。你一旦计算失误，他可能就要继续多挖两个星期的沟而无觉可睡了。答案中出现的循环小数则很可能要他的命。